

“十二五”五大民生改革期待突破

快报记者就相关内容对话党校学者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简洁清晰地勾勒出中国未来五年的发展路径，也让人们对民生领域改革充满期待。

教育：“公平症结”能否破解？

“促进教育公平”这一改革目标，已列入“十二五”规划建议。

11月初，教育部首次出台治理择校时间表，明确用3至5年时间使义务教育阶段择校费不再成为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并提出10项治理措施。21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指出，要彻底解决择校问题，必须切断“择校费”的利益链条。

医疗：如何改写“以药养医”格局？

“以药养医”导致药价虚高，是“看病贵”的重要原因。

在“十二五”规划建议加快医疗卫生事业改革发展部分，“增加财政投入”首当其冲。规划建议同时提出，把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作为公共产品向全民提供，建立和完善以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

就业：怎样应对每年1000多万的就业缺口？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相关负责人分析，“十二五”期间，我国每年的就业缺口达到1000多万。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服务业和小型微型企业，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鼓励自主创业，促进充分就业。”——“十二五”规划建议对扩大就业提出了新的要求。

分配：从“国富”到“民富”如何转变？

“十二五”规划建议明确未来五年“城乡居民收入普遍较快增加”的发展目标，并首次提出要“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

“两个同步”的提出说明未来五年我国将从‘国富’向‘民富’进一步发展。”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院长迟福林说。

专家认为，收入分配改革应该具体细化一些便于操作的硬杠杠和约束性指标以及责任追究机制，才能防止目标落空。

养老：覆盖城乡的“服务网络”如何构建？

从各地对“十二五”发展的具体规划中，人们也看到了更多的希望。

不过，实践表明，网络的构建将困难重重。今年3月，北京市成立的首家老年日托所——石景山苹果园街道老年日托所在开业3年后宣布停办，资金压力是停办的主要原因。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汪金福 谭浩 任芳

»对话

就五大民生改革的着力点，学者刘青作了一番分析，并且也提供了自己的一些建议。



刘青
江苏省委党校法政部副教授

现代快报：以择校这个话题为例，我们怎样才能做到教育公平呢？

刘青：绝对的教育公平不存在，相对的公平也需要制度来保障。就择校这个话题而言，在一些市场经济国家中，也存在着不同形式的择校问题。我觉得，政府首要保证的是基础性的教育公平，就是说，所有的公办学校都不应该允许择校，而私立学校可以择校，这是一个好办法。教育资源应更合理地分配，不同学校的师资力量配备应实现公平，在日本，好的教师是要进行流动的，这给了我们有益的启示。

现代快报：“以药养医”由来已久，如何走出这种误区呢？

刘青：“以药养医”，是以前

医疗改革出发点上的错误，不承认医生群体自立性劳动应得到的市场价值。而医院的价值反而体现在卖多少药上。应该说，“以药养医”是一个偏方，不是正道，若要改变这一现状，国家应该为国民提供基本医疗条件，要增加公立医院投入，并且投放到每个国民身上。有人要得到超出标准的服务，那就由个人来解决。此外，一些基本药物需要国家进行投入，这些药往往利润很低，很多药企业不生产了，但是市场需要，国家要保证百姓享受到廉价的药物。

现代快报：在养老保险问题上，我们应有怎样的思路？

刘青：在社会保险中，最重要的是养老保险。总有从市场经济中失败的人，应由社会来兜底，保障他们基本生活的权利，不能认为他们失败了就随他们去。我们要思索的是，在养老保险方面，城市和农村应不应该接轨？按什么样的标准接？有的人不愿意放弃农村的身份怎么办？这需要大智慧。最近法国比较闹腾，也有西方福利制度遇到严峻问题的因素。

现代快报：就业和失业问题联系紧密，有专家认为国家通过财政扶持、减税等鼓励自主创业，能起到很大作用，你怎么看？

刘青：如何解决隐性失业到显性失业的问题？最终还是要靠市场解决。减税，是一个方面，更为重要的是让私营企业和民营企业迅速地发展，让每一个公民都

能有机会创业。这方面虽然有制度性安排，但是有反复，缺乏一整套有效的制度支撑，如减轻税负，不必讳言，中国是税负比较重的国家，问题是怎么样有效地减税需要好好思索。而说到政府加大投入的问题，在一些国家，政府不仅给企业减税，而且进行扶助。我们的政府投入投到哪？举例而言，我们的服务业需要大力发展，要鼓励公民去服务业就业。我总觉得，希望通过国有企业招聘、公务员招考解决问题，那只是杯水车薪的方式。

现代快报：在物价迅速增长的情况下，一些低收入者面临巨大冲击，如何解决这一问题？

刘青：三大改革之教育、医疗和社会保险前些年都提到过，“十二五”规划将其落到实处，公共支出力度更大，财政投入更多。我觉得最重要的举措是，现在，不再提教育产业化，医疗市场化的问题很多方面也在收归国有。还有，就是要减税，根据不同的人群实行不同的标准。应当让中低收入家庭有硬性的收入增长，最近很多地方都提高了最低工资标准。我们一直没有工资与物价挂钩的机制，工资和物价没有实现同步增长。此外，在制度层面，要给百姓更多公平创业的机会，以一整套制度保障，使百姓产生强烈的创业乐趣，现在很多宁愿啃老也不愿意创业，这也有深层次的原因。

快报记者 刘方志

»今日视点

内地要多学学香港控制物价的经验

国家发改委主任张平表示，今年全年的CPI将超过3%，超过年初制定的3%这一目标(11月10日《现代快报》)。联系到前段时间一些深圳人跑到香港购买日用品，可以发现高物价给人们带来的压力之大，已经不容小视。那么，在控制物价方面，内地能跟香港学些什么经验呢？

应当看到，与深圳相比，香港在“控制物价”上至少有两个方面的劣势：一是工资水平高，人力资源成本高于深圳；二是香港经济的市场化程度极高，已连续16年被评为“全球最自由经济体”，港府一般不直接干预市场。因此，香港“控制物价”的难度更大，其基本生活物资价格应当高于深圳才合常理。

香港在“控制物价”方面之所以能够取得这样的成绩，得益于港府在调整利率和银行准备金率等金融措施之外，还有一套成熟的应对通货膨胀的行政措施。首先，香港特区政府虽然不直接干预市场运作，但却通过向居民发放补贴和减免税负的形式将相当大一部分通胀压力承担起来。这样，既维护了市场的正常运行，又减轻了居民基本生活的压力。需要说明的是，港府发放补贴的范围比内地要宽泛得多，有时甚至是面向全体居民。据报道，2008年面对严重的通货膨胀，港府除了给相关弱势群体额外发放一个月的社会救济及伤残津贴之外，还给全港每户住宅补贴

1800元电费、给每位月薪不足1万元人士的退休金账户注资6000元、给每名65岁以上老人发放3000元津贴、宽免全年75%的个人和企业所得税，以使所有香港居民都能享受到经济发展的成果。

此外，针对商家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的问题，港府建立有完备的市场监控机制，每天都会在网上公布当天主要生活物资的供应数量和批发价格，并预报次日的供应数量，从而提高市场透明度，避免居民产生恐慌。一旦某种生活必需品的价格波动异常，港府就会启动相关调查程序，约见进口商、批发商、交易员及零售业界代表，以确定是否有人操纵价格。一旦确定有人操纵

价格，那么等待他们的将是倾家荡产式的重罚。

“深圳人到香港打酱油”，只是内地近期物价快速上涨的一个缩影。物价过快上涨，是难以承受的民生之痛。在物价高涨、社会各界通胀预期增强的当下，“控制物价”已成宏观调控的当务之急。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在采取再次加息等金融措施之外，港府在“控制物价”方面的一些行政措施值得我们借鉴。比如，针对低收入人群的救济计划、针对全民的增收计划和减税计划等不宜再拖，应尽快出台；又如，针对哄抬物价等投机行为，相关监控、调查、处理机制尚需进一步完善，等等。

(新华)

»热点纵论

“富福利政策”是变相的利益输送

杭州市出台《人才专项用房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在未来3年内，安排土地1500亩，建设人才专项用房150万平方米，两年完成。价格上实行政府定价，原则上不超过同类地段新建商品住房市场价格的50%(11月10日《21世纪经济报道》)。这事一经披露，立刻遭到舆论的批评，被作为“富福利”政策的又一佐证。

“富福利”一词语出清华大学教授秦晖。今年年初，秦晖在北京举行的一个经济学家年会上就表示，“许多福利政策出现了‘富福利’现象，即给弱者的福利往往没有给特权者的福利增加得快。”言犹在耳，“富福利”现象却出现于更多新闻，愈发刺激

民众。先是高端人才房补事件让深圳饱受争议，后有杭州亦决定用低价房来吸引人才。

所谓人才，尤其是高端人才，往往拥有更高的谋生本领，收入方面已经处于社会的中高端或者高端行列，政府若再奉上限价50%的黄金地段住房，实在与政府应尽的“雪中送炭”分内之职南辕北辙，成了“锦上添花”。正如复旦大学住房政策研究中心主任陈杰所说，“一个公共服务型的政府只应该做托底的事情，关注最底层的福祉就够了。”但在一个均价已经超过2万的高房价城市中，有多少求“蜗居”而不得的“穷人”期盼中的廉租房保障房姗姗来迟，或者即便建，也是“打发”在偏远的城郊，

交通、教育、医疗等资源极度匮乏，更不要说政府能有“限价50%”的豪爽了。

同样是市场经济，买不起房的人就不得不忍受高高在上的房价，而政府眼中的“高端人才”就可以坐享黄金地段限价50%的“富福利”。这样的“福利”，只能使富者愈富，穷者愈穷，有悖市场经济中政府的应尽职责。

更何况，以扶持人才的名义出台的专项用房建设计划，其人才的认定、住房申请等程序显然漏洞颇多。杭州市委人才办科干处处长表示，人才专项用房申购办法的惠及面将更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等各行各业，只要符合条件的人才，都可享受

人才专项用房。如果连公务员和事业单位的人员都囊括进人才专项房计划的话，不知相关部门如何监管其中的寻租漏洞？虽然杭州市规定已经购买了商品房的人才，不能再购买专项房，但政策执行中如何防范“已经购买了商品房”的人才不会以其他方法曲径通幽获得专项房？购买了专项房的人才，如果再以市场价出售专项房，不就等于政府拱手相送上百万元的福利吗？这又如何符合政府解决人才住房问题的美好初衷？要知道，150万平米，一平米按2万算，限价部分就等于150亿的公共财政支出啊。这不是一种变相的利益输送吗？

(蔡晓辉)

»异论锋生

“准备上访”就违法？

湖南省永州市农民唐封银被关进拘留所，永州市公安局冷水滩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称，唐封银夫妇“准备上访，其行为扰乱了公共场所秩序”。(11月10日《南方都市报》)

准备上访竟然也被拘留了，《治安管理处罚法》有这一条款吗？该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是：“扰乱车站、港口、码头、机场、商场、公园、展览馆或者其他公共场所秩序的”，可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唐封银夫妇只向律师进行法律咨询，请问这违反了什么法，哪里“情节严重”了？

事件的起因源自一起征地事件。2008年，永州市政府向唐封银下发《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决定书》，要收回唐封银养殖场的土地使用权。唐封银由此将政府告上法庭，随后法院判唐封银胜诉。然而，告赢政府后不到一个月，永州市国土局、房产局又向唐封银送来了《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通知书》，这不是“以权压法”是什么？如果当地政府依法行政，也不会将唐封银夫妇逼得要上访。

唐封银之所以准备上访，不仅因为政府违法征地，也源于政府对法院判决的藐视，除了上访，解决问题已别无它途。唐封银“准备上访”也要被拘留，不仅是当地政府的错上加错，更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这表明：在永州市政府的眼中，征地比什么都重要，其他如民众利益、依法行政，早已不在他们眼里。

“准备上访”可谓史上最强的违法定性，准备上访就可以直接定性违法，它比“劳教书记说了算”更加赤裸裸、比上访示众更有震慑力、比上访者被精神病更节省人力物力。如果各地纷纷效仿，信访总量估计马上会变成零，“通宵排队信访”的情况估计也会消失不见。问题是：如此“以权压法”，会不会越维稳越不稳呢？(刘义昆)